

吐鲁番市财政局文件

吐市财文〔2023〕117号

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 预算（自治区直达资金）的通知

吐鲁番市实验中学、市第六小学、市特殊教育学校、区（县）财政局：

为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提高预算编制完整性，确保城乡义务教育保障机制政策落实到位，根据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自治区直达资金）的通知》（新财教〔2023〕251号）文件精神，经研究，现下达你单位（区县）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自治区直达资金） 万元（详见附件1）。收入请列2024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1100245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支出功能分类科目详见附件。为加强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此次下达的资金支出，列入2024年预算，待2024年预算年度开始后，按程序拨付使用，请做好相应预算编制工作。

二、各单位（区县）要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教育领域中央与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19〕27号）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教育领域自治区以下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新政办发〔2020〕45号）有关部署要求，结合本地实际足额安排应承担的资金预算，不得用中央、自治区补助资金抵顶应承担部分，确保资助政策落实到位。同时要进一步强化资金使用管理，按规定及时足额拨付资金，严禁滞拨缓拨，严禁挤占、挪用、虚列、套取补助资金。

三、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纳入直达资金范围管理，直达资金的标识为“01 自治区直达资金”，直达资金标识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财政部对直达资金实行动态监控。下达该项转移支付资金时，应单独下达预算资金文件，并保持自治区直达资金标识不变。各单位在预算批复后，按规定用途使用支付资金并加快支付进度，做好真实有效的直达资金支付数据关联工作。

四、严格执行《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财教〔2021〕56号）以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城乡义务教育“两免一补”资金管理办法》（新财规〔2020〕10号）规定，各地要指导市县教育、财政部门组织学校做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和生活补助发放工作，提高资助的精准度，使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安心完成学业，合理安排学校公用经费，保障其正常教育教学。

五、按照全面落实绩效管理有关要求，随文下达2024年城

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区域绩效目标（详见附件2），请各主管部门和资金使用单位随同预算资金同步填报绩效目标，同级财政部门加强绩效目标审核，并将绩效目标随同预算批复下达，作为绩效监控和评价的重要依据，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 附件：1. 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自治区直达资金）分配表
2.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吐鲁番市财政局
2023年12月25日



抄送：市教育局、市审计局，本局预算科、国库科、监督科。

吐鲁番市财政局

2023年12月25日印发

2024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预算(自治区直达资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区县)	总计	公用经费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	
			小学	初中	特教	小学	初中
	三保标识		003003002001	003003002002	003003003	003003005001	003003005002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50202	2050203	2050299	2050202	2050203
	吐鲁番市	1551.68	350.95	208.62	33.68	509.00	449.43
1	吐鲁番市第六小学	10.22	4.29			5.93	
2	吐鲁番市实验中学	52.25		7.67			44.58
3	吐鲁番市特殊教育学校	5.39			5.39		
4	高昌区	699.44	168.71	92.14	13.49	247.46	177.64
5	鄯善县	528.77	119.69	75.51	9.69	176.55	147.33
6	托克逊县	255.61	58.26	33.30	5.11	79.06	79.88

吐鲁番市直达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保障机制公用经费（自治区资金）			
预算单位	吐鲁番市第六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29	
	其中：财政拨款		4.29	
	其他资金			
总体 目标	年度目标			
	进一步改善义务教育学校整体面貌，深化义务教育体制机制改革，逐步解决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促进义务教育事业科学规范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包含 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校学生人数（人）	≥927人
			在职人员人数（人）	≥53人
		质量指标	补助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成本指标	公用经费项目总成本	≤4.29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优化学校办学条件	逐步提高
		可持续影响	义务教育社会影响力	逐步提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教职工满意度	≥95%
			学生满意度	≥95%

吐鲁番市直达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保障机制非寄宿生生活补助（自治区资金）			
预算单位	吐鲁番市第六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93	
	其中: 财政拨款		5.93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进一步改善非寄宿生家庭困难学生营养状况, 提高非寄宿生家庭困难学生健康水平, 减轻家庭困难学生经济负担。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学生人数(人)	≥4人
		质量指标	补助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率(%)	=100%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625元/生/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家庭经济负担	有效降低
		可持续影响	学生体质健康	不断提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95%
			学生满意度	≥95%

附件2:

吐鲁番市直达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自治区直达		
预算单位		吐鲁番市实验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7.67	
		其中:财政拨款	7.67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进一步地优化教育机构,促进教育公平,优化结构、优先保障、深化改革、强化管理,最终提高教育经费使用效益。到2024年底,进一步改善寄宿生营养状况,提高寄宿生健康水平,减轻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经济负担。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校初中生人数(人)	≥933
			公用经费享受比例	10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标准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使用率	10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万元)	≤7.67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学校正常运转能力	不断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学校办学条件	不断改善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助学生满意度	≥95%

附件2:

吐鲁番市直达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自治区直达		
预算单位		吐鲁番市实验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4.58	
		其中: 财政拨款	44.58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通过实行普通高中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免学杂费补助政策, 可以减轻普通高中学生困难家庭经济负担, 促进全区教育公平和均衡发展, 促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 为和谐社会建设和社会稳定、长治久安总目标的实现做出贡献。教育公平显著提升, 减轻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经济负担, 实现不让一个学生因家庭经济困难而失学的目标, 受助学生满意度 $\geq 90\%$ 。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应受助学生数(人)	≥ 371
		质量指标	受助学生中建档立卡学生免学费覆盖率	100%
			资金到位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按期拨付率
			补助资金发放率	10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万元)	≤ 44.5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生活负担	有效减轻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学校满意度	$\geq 90\%$
			家长满意度	$\geq 90\%$
学生满意度			$\geq 85\%$	

吐鲁番市直达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自治区资金			
预算单位	吐鲁番市特殊教育学校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39	
	其中: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5.39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进一步改善义务教育学校整体面貌, 深化义务教育体制机制改革, 逐步解决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 促进义务教育事业科学规范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校学生人数(人)	≥146人
			在职人员人数(人)	≥49人
		质量指标	补助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成本指标	特殊教育经费标准(元/生·年)	≤6000元/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优化学校办学条件	逐步提高
		可持续影响	义务教育社会影响力	逐步提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教职工满意度	≥95%
			学生满意度	≥95%

附件2:

吐鲁番市直达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保障机制公用经费		
预算单位		吐鲁番市高昌区教育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74.34	
		其中:财政拨款	274.34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进一步地优化教育机构,促进教育公平,优化结构、优先保障、深化改革、强化管理,最终提高教育经费使用效益。保障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小学人数(人)	32685
			初中人数(人)	14966
			特教享受人数(人)	334
		质量指标	公用经费享受比例	100%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到位率
		资金拨付率		10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万元)	≤274.34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学校办学条件	不断提高
			维护学校正常运转能力	不断改善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学校满意度	≥95%
家长满意度			≥95%	

附件2:

吐鲁番市直达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			
预算单位	吐鲁番市高昌区教育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25.1	
	其中: 财政拨款		425.1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进一步地优化教育机构, 促进教育公平, 优化结构、优先保障、深化改革、强化管理, 最终提高教育经费使用效益。到2024年底, 进一步改善寄宿生营养状况, 提高寄宿生健康水平, 减轻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经济负担。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小学享受人数 (人)	10049
			初中享受人数 (人)	6004
			特教享受人数 (人)	334
		质量指标	城乡义务教育寄宿生政策学生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发放率
		资金拨付率		10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万元)	≤425.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学生家庭经济负担	有效降低
		可持续影响指标	学生体质健康	不断提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95%
			学生满意度	≥95%

2024年度自治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4年自治区教育补助经费（自治区）公用经费							
预算单位		邮善县人民政府教育局				项目负责人	李伟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万元）：204.89							
		其中：财政拨款 204.89							
		其他资金 0							
		年度总体目标							
1、保障全县35818名中小学学生公用经费足额到位；2、保障邮善县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正常运转；3、进一步优化教育机构，改善办学条件，强化管理，促进教育公平；4、提高教育经费使用效益，促进学校教育教学健康、有序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义务教育小学阶段学生人数	≥23961人	计划标准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享受义务教育初中阶段学生人数	≥11676人	计划标准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享受义务教育特殊教育学生人数	=181人	计划标准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	=100%	计划标准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资金规范使用率	=100%	计划标准			7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公用经费支付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义务教育小学阶段公用经费需求	≤119.69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义务教育初中阶段公用经费需求	≤75.51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义务教育特殊教育学生公用经费需求	≤9.69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能力	有效保障	计划标准	100%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改善学校办学条件	不断改善	计划标准	100%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学校和老师的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90%		5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家长和学生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95%		5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2024年度自治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保障机制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						
预算单位		鄯善县人民政府教育局	项目负责人		艾尼瓦尔·海木都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万元): 323.88						
		其中: 财政拨: 323.88						
		其他资金 0						
年度总体目标								
<p>目标1: 根据吐市财文(2023)117号文件规定, 对小学和初中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发放生活补助, 改善学生营养状况, 提高学生健康水平, 减轻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经济负担。</p> <p>目标2: 进一步优化教育机构, 促进教育公平, 优化结构、优先保障、深化改革、强化管理, 最终提高教育经费使用效率。</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小学非寄宿生生活补助受益人数	≥5650人	计划标准	5650人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初中非寄宿生生活补助受益人数	≥2862人	计划标准	2862人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初中寄宿生生活补助受益人数	≥533人	计划标准	533人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人员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时效指标	寄宿生生活补助每学期发放1次	=100%	计划标准	=100%	5	直接赋分	原始凭证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家庭经济困难小学非寄宿生生均补助标准	=312.5元/学期	预算支出标准	=312.5元/学期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家庭经济困难初中非寄宿生生均补助标准	=375元/学期	预算支出标准	=375元/学期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家庭经济困难初中寄宿生生均补助标准	=750元/学期	预算支出标准	=750元/学期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成本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学生家庭经济困难	有效减轻	计划标准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提高学生体质健康	不断提高	计划标准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	满意度指标	家长和学生满意度	≥85%	计划标准	85%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托克逊县直达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自治区直达资金（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			
预算单位	753001托克逊县教育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96.67		
	其中:财政拨款	96.67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1、保障县域居民享受城乡义务教育，解决各义务教育学校正常运转经费，改善教育教学环境、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2、进一步优化教育机构，促进教育公平，优化结构，优先保障，深化改革、强化管理，最终提高教育经费使用效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义务教育（小学阶段）学生数量	≥11390人
			享受义务教育（初学阶段）学生数量	≥4986人
			享受义务教育随班就读残疾学生数量	=132人
			学生取暖费补助人数	≥16376人
		质量指标	义务教育基础信息管理数据准确率	=100%
			资金规范管理使用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义务教育小学阶段公用经费生均标准	≤44.2元/学年
			义务教育初中阶段公用经费生均标准	≤59.8元/学年
			义务教育随班就读残疾学生公用经费生均标准	=387.12元/学年
	学生取暖费生均补助标准		≤7元/学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生义务教育，促进教育公平	有效保障
			减轻学生就学经济负担	有效减轻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县域内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持续保障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对财政支出效果的满意程度	学生家长满意度	≥95.0%	
		学生满意度	≥95.0%	

托克逊县直达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自治区直达资金（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			
预算单位	753001托克逊县教育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58.94		
	其中: 财政拨款	158.94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1、对小学和初中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发放寄宿生和非寄宿生生活补助，改善学生营养状况，提高学生健康水平，减轻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经济负担。 2、促进教育公平，优先保障，深化改革、强化管理，最终提高教育经费使用效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小学非寄宿生生活补助发放人数	≤3362人
			初中非寄宿生生活补助发放人数	≤1244人
			非寄宿生生活补助发放次数	=2次
			初中寄宿生生活补助发放人数	≤894人
			寄宿生生活补助发放次数	=5次
		质量指标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发放准确率	=100.0%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政策学生覆盖率	=100.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0%
		成本指标	小学非寄宿生生活补助生均标准	≤117.58元/学期
			初中非寄宿生生活补助生均标准	≤132.4元/学期
	初中寄宿生生活补助生均标准		≤52.5元/次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学生家庭经济负担	有效降低
			提高学生体质健康	不断提高
		可持续影响	促进教育公平	有效促进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对财政支出效果的满意程度	受益学生家长满意度	≥95.0%	
		受益学生满意度	≥95.0%	